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本次会议于2025年9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收到9名董事的有效表决票，会议由董事长丁后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程序合法。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

因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同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24.01元/股调整为23.96元/股，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于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生效。

详见刊登于2025年9月26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审议通过。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贯彻落

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及<治理主体决策权责清单>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修订《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及《治理主体决策权责清单》。

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设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职能配置和管理体系，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内部管理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增设项目工程部和战略规划部。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五次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6 日